

了解您的权利： 住房中的人权

本文概述了安大略省的住房法律和租客的权利。这些信息并不构成法律建议。如需法律建议，请联系律师或当地社区法律诊所（可提供中文翻译服务），或者参考本手册第二页中列出的资源。

根据安大略省的《人权法典》，租客享有基于以下方面的法律保护：

- 国籍、种族、原籍地、族裔、肤色及血统
- 生理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性别表达及怀孕状况
- 残障状况
- 年龄
- 信仰或宗教
- 家庭状况和婚姻状况
- 领取公共援助

《人权法典》的保护不适用于特定的住房情况。举例来说，这些保护不适用于房东与租客共用厨房或浴室的情形。

《人权法典》的保护意味着房东必须：

- 不得基于《人权法典》保护的理由于歧视租客。
- 满足租客与《人权法典》保护理由相关的需求。
- 不得基于《人权法典》保护的理由于骚扰租客，或让租客受到骚扰。

歧视

如果房东因《人权法典》保护的合理理由而区别对待租客，则被视为歧视。即使房东用同一套规则对待每一个人，但该规则因《人权法典》保护的合理理由而对租客产生了负面影响，那么这也被视为歧视。歧视可以有意的，也可以是无意的。例如，房东说出以下任一言论就属于歧视：

“你不能在我的楼里租住，因为你需要使用轮椅。”

或者

“每个人都必须从前门爬楼梯进入楼内。”

无障碍

如果租客需要与《人权法典》保护理由相关的额外支持，他们可以告诉房东。房东有责任尽一切合理努力来满足租客的需求。例如：

- 如果租客因残障而需要坡道，那么租客应书面告知房东，并提供证明文件，例如医生开的证明。
- 房东有责任满足该请求，除非合理便利对房东来说成本极其高昂或会导致严重的健康或安全问题。

骚扰

如果房东与租客的互动方式因《人权法典》保护的合理理由而不受欢迎，则被视为骚扰。如果出现以下情况，房东触犯了法律：

- 房东故意骚扰租客。
- 房东无意骚扰租客，但其行为导致了骚扰的结果。
- 房东没有采取措施阻止一名租客骚扰另一名租客。

租客可以向安大略省人权仲裁处或房东及租客委员会提出有关歧视、合理便利或骚扰的投诉。了解有关租客人权的更多信息：

[加拿大住房权利中心 \(英文: Canadian Centre for Housing Rights\)](#)



[人权法律支援中心 \(英文: Human Rights Legal Support Centre\)](#)



[安大略省人权委员会 \(英文: Ontario Human Rights Commission\)](#)



[房东及租客委员会 \(英文: Landlord and Tenant Board\)](#)

